

象山港里的迷失与救赎

——读《我们爱把马鲛鱼叫鱈𩚰》

虞时中

每年春天，清明前后，象山港里的马鲛鱼通体肥腴，身上布满蓝色斑点，肉质细嫩，味道特别鲜美，于是当地人就把象山港里的马鲛鱼称作“鱈𩚰”，在市场上能卖一个好价钱。而这时节，既是渔民捕捞鱈𩚰的旺季，也是鱈𩚰排卵孕育后代的黄金时期。宁波作家朱平兆的短篇小说《我们爱把马鲛鱼叫鱈𩚰》（原载《飞天》2019年第6期）抓住这个切入点，为读者展现了一次迷失与救赎的灵魂历险。

作者把矛盾和纠葛写得干净利落。“我”是一个和鱈𩚰打交道30年、5年前注册了渔业公司、现在拥有6条捕鱼船的事业成功人士，住上了别墅，过上了美满富足的生活。与此相反，以前曾经与“我”搭档捕鱈𩚰的方根，老婆在捕鱈𩚰旺季难产而死，由于害怕自己过度

捕捞产卵期的鱈𩚰而招致报应，最后方根与“我”分道扬镳不再合作。然而，方根为了维持自己和患有癫痫病的儿子一家人的生活，竟然主动上门要求与“我”合作再次出海捕鱈𩚰。这不禁让“我”大感意外和感动。作者做这样的情节安排，自然就有了许多看点：方根还是原来的方根吗？而“我”还能和他好好合作吗？

事实上，方根就是拯救迷失于物质生活、执着于欲望而不惜破坏生态的“我”的“天使”。作者用极淡的文笔，刻画了一个坚守底线的渔民：“方根和‘我’都知道，鱈𩚰洄游到象山港是来繁殖的，于是方根每天将船向上游驶，理由是让雌鱈𩚰排完卵，生下孩子。”但这样做，他们的收获少得可怜，跟下游捕鱈𩚰的人差距巨大。“我”忍耐了一个月，方根毫无改变。“我”发火了，骂他妇人之仁，“我们不捕，机会给别人了。”针对

由于过度捕捞鱈𩚰一年比一年少的现实，“我”动起了歪脑筋，玩起了把普通马鲛鱼和鱈𩚰混在一起、以次充好的把戏。面对“我”的这个举动，方根的对策是先去上游，中午再转下游，用不积极的捕捞姿态来抵抗。与此同时，“我”也做起了方根的思想工作，“我”的理由是：他的儿媳正怀孕，也像一条肥腴的鱈𩚰。面对生活压力，人不能被不存在的东西逼死，只有多打鱼才能过上美好生活。

在物质诱惑与良知觉醒之间徘徊的方根一定是痛苦的，残酷的现实，使他无法面对生活和自己。最后，他悄无声息地淹死在大海里。等“我”赶到时，方根躺在船的中舱，双目紧闭，手脚卡在网眼里，灰色的湿外套贴着略微弯曲的身体一动不动，僵硬得像一条从保鲜箱里取出的大鱈𩚰。

和方根一起打鱼的建立告诉我”，方根是在建立捕上一条足

有五六斤重的大鱈𩚰后在船上消失不见的。事后，“我”突然感到：“他抓到肥腴鱈𩚰的恐惧定格在我眼前，特写镜头似的。”“我”胸闷了，像被一双巨大的手挤压着。方根是被我逼死的，“我”的身体随着波涛一惊一乍的，瑟瑟发抖。上天，“我”再也不把马鲛鱼当鱈𩚰了。至此，方根以他的自我牺牲，完成了对“我”的最终救赎。

在这篇一万多字的小说里，作者通过充满张力的叙述和对鱈𩚰捕捞者日常生活逼真的描写，让读者感受到了来自东海渔港的独特风情和尖锐拷问。如何更好地处理保护自然生态和实现个人自我发展的矛盾，作者以冷静的笔调和理性的叙述，做出了明确的回答。由此，不仅让这部作品得到了跳跃式的升华，同时也让读者在享受阅读快乐的同时，去思考如何正确抉择。其实，答案不言自明。



在中国史学的领域内，通史的研究与撰述很受人们关注。摆在通史研究者面前有两个重大研究课题：通史的内容应当包括哪些；如何用最适合的体裁形式将这些内容表述出来。如果能解决好这两个问题，就是一部好的中国通史。李定一的《中华史纲》做到了。

他在《中华史纲》中详细叙述了从中国史前神话传说时代到辛亥革命时期的中国历史，独具匠心地将中华历史划分为中华文化的形成、创始与发展、新陈代谢、定型、发展、没落六个时期。

编著中国通史最易犯的毛病是，罗列史实，缺乏见解。李定一在秉承客观理性原则的同时，打破框架和窠臼的束缚，用慧眼

《中华史纲》

作者	李定一
出版	重庆出版社
日期	2019年6月

考察史事，根据翔实的史料做出有别于他人，但在他看来可能更符合历史情境的分析与判断。比如对于“焚书坑儒”事件，他指出秦始皇焚书并非毁灭各家书籍，而是将《诗》《书》百家言的保存者加以限制，目的在于严禁“以古非今者”主张恢复封建。而坑儒发生在焚书之次年，是秦始皇为了不让后人不再受骗，将方士全数坑于咸阳。此事与焚书无关，且坑的不是儒，而是方士。这与一般历史书中所持观点有较大的差异。《中华史纲》中类似的独到见解还有不少，如从北魏孝文帝的教养背景去探寻他力行“汉化”的原因，于明末清初中西文化交流中断里寻找鸦片战争爆发的缘由等，无不彰显作者独特的思辨史观。

李定一在尾声中有这样一段话：“它（中华世界）自成一文化体系，独立发展，与古代的印度文化、近世的西洋文化，同为人类文化的三大类型，对人类有迥然不同的贡献。”（推荐书友：金永森）

《我们的父亲》



《我们的父亲》一书，收录了崔永元、方方、贾浅浅等24位实力派作家的回忆性文章，他们用生动细腻的笔触，向读者展示父爱的伟大与深沉。

崔永元的人生经历很简单，在部队或马半生后退伍，晚年却患上了“阿尔茨海默氏症”。即使如此，当部队大院的守卫让他听从命令回家待命时，神智不清乱跑出来的他还是乖乖地服从命令。这样的情节，让我想到自己的父亲。父亲虽然名不见经传，却和崔爸爸一样，处处要强上进，对自己严格要求。而在走到生命尽头时，原本精明过人的他也变得稀里糊涂。在他间歇清醒的时候，还会指指点点让我吃些好吃的东西，生怕亏待了他的老儿子。也许，在他潜意识中

作者	崔永元 方方 贾浅浅等
出版	武汉大学出版社
日期	2019年6月

依旧有令他念念不忘的东西，那就是父亲对儿子不变的情感。

父亲是男人的代表，是力量的化身。父亲的爱深沉却内敛，就像肖复兴笔下的父亲。因为年代和政治等原因，他们父子间貌似有一道不可逾越的“屏障”。青春萌动的男孩所交往的女孩并不被父亲所认同，可父亲还是在细微处给儿子以帮助。他的这份小心翼翼的爱和内心的矛盾挣扎只有在多年后才被作者所理解。又如晓苏所写：“我那会儿少不更事，还不懂得心疼人，见父亲累成那样，也不知道下地走几步。爬到半山腰，父亲实在累得吃不住，便把我放下来歇一会儿……”有时，感受父爱要靠岁月和阅历的积淀。

父亲理应成为子女的骄傲，就如贾浅浅所评价的贾平凹，集诸多美好于一身。同样身为父亲的我，要思考的是如何使自己变得更完美，给女儿留下美好的回忆，这是我的一个重要人生课题，也是我从书中获得的最大感悟。（推荐书友：朱延嵩）

《灭籍记》



“寻找经常是一个构思的出发点，一个基本的主题。”范小青的《灭籍记》就是从寻找自己的身份也就是“一张纸”开始的。伴随着“我是谁”的困惑与追问，故事不断深入，寻找也不断走向抽象、哲学的层面。

“一张纸”，可能是档案，可能是户籍，在现代社会里，也可能是身份证，还可能是各种卡。“我们都是有身份的人，没有身份在这个社会上不能存在的。”主人公吴正好在寻找父亲的亲生父母的过程中，最终挖掘出一段特殊的历史，以及叶兰乡、郑见桃、郑永梅等一系列人物的离奇境遇。

在故事的第一部分，叙述者吴正好是一个假子真孙，为了老宅房籍，又似乎为了别的什么，开始寻找父亲的亲生父亲，线索隐约出现，又一步步被否定，最终一无所获。而真相，却通过另外的叙

作者	范小青
出版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日期	2018年12月

述者之口不期然揭示了出来。

在故事的第二部分，叙述者是被称为叶兰乡的郑见桃。丢失了身份的郑见桃，为了生存，不断盗用他人身份，直至成为叶兰乡。小说的荒诞性在于，活生生的人需要一个身份证明自己的存在，而一个不存在的人却一直依靠身份活在世間。作家李浩认为，“范小青揭示了一个有着世界共性的问题：随着时代的变化，我们似乎越来越不信任‘具体’，而越发依赖于‘那张纸’来证明或确立自己。”

在故事的第三部分中，郑永梅的大学同学正举办同学会，大家争相回忆自己与郑永梅的过往交情，殊不知，郑永梅并不真正存在。一个虚构的人，在漏洞百出的集体回忆中真真切切地“活着”，人们信誓旦旦，煞有其事，把虚构作为传奇不断传播。这一看似荒诞的情节，表现的是历史与记忆错综复杂的关系。

《灭籍记》的文字轻松幽默，娴熟运用了网络语言。作者通过描绘“灭籍”带来的种种，让人反思，即我们如何与世界相处。（推荐书友：矩形）

品鉴

诗情，走向理性的高地

——读王芳诗集《你护送我到春天》有感

颜文祥

春天，那么的美好，此刻，是谁护送我到了春天？一片雪、一场雨、一朵花、一只鸟，还是跃出山头的第一缕霞光和夕阳下的那一湖暮岚？不，是你，你是夏的灿烂、秋的静美、冬的洁白，你是母亲的泪光、父亲的叮咛、孩子的拥抱，还有旅途上的温暖和阅读中的欢愉。是的，是《你护送我到春天》。读了大学同学王芳的这本诗集，我仿佛置身于美好的春天，四周和风轻拂，阳光明媚，花团锦簇。

我喜欢这样的小诗，我喜欢这样的小诗带给我春天的美好，那一首首小诗就像一帧帧静美的画，或清新，或纯朴，或隽永，或温润，或丰盈，没有“塞北骏马秋风”的雄伟，只有“江南杏花春雨”的灵秀，即使有几首带一点点的伤感，也依然挡不住扑面而来的风和日丽。像山间流过的一溪晨光，像湖面浮动的一丝涟漪，让人感觉花在开，草在绿，青山秀水间一树的葱茏在徐徐打开，更有爱在召唤，歌在飞扬，暖流在远方涌动。

“是这样一朵花/它静默地开了/也许花开得有点迟”，这是王芳诗集自序中的开场白。是的，尽管这朵花开得有点迟，但毕竟是开了，花开的芬芳香知道，就像奋进的步点路知道。我知道这位热爱生

活、热爱诗歌的老同学，在人到中年之时一定会通过诗送上一个花开的春天。因为我始终坚信，诗是我们生活中的花朵，在生命之光的朗照下，一定会绚丽绽放出自己的芳华。王芳撷取了自已从2014年2月到2017年12月的这段诗路历程，以一朵花的形式向我们传递耕耘之后的喜悦，她这样说：“一朵花，在这里，静默地开着，只因为存在。”

诗人有一颗柔软敏感的心，对世间万物保持着一份独到的解读，王芳也不例外。她是一名大学教师，象牙塔的生活给她的写作增添了一份理性，正是这份理性使她的诗总留下思考过后的印记，尽管她也企图把诗写得更感性些，可还是有意无意地亮出了她的本真：在充满真情与真诚的写作中，她的诗依然充满着哲思，这从她把诗集编辑为“时序之感、生命之悟、现代之思”就可以强烈地感受到。

在大学里，王芳是一名“九叶诗派”诗歌的研究者，重点研究的诗人是辛笛。“九叶诗派”强调反映现实与挖掘内心的统一，注重在诗歌里营造新颖奇特的意象和境界，在艺术上反对浪漫主义诗风，致力于新诗的“现代化”建设和“感受力的革命”。也许可受到“九叶诗派”的影响，她的诗大多不长，

不长的诗却内涵丰富，意境深远，品味之后仿佛有一位哲人在抚慰我们的心灵。王芳也坦然承认：“也许深受辛笛先生诗学观影响，我也认为诗不需要写很长。而每一首短诗的书写，要尽量去捕捉那些感觉和思想相通的意象，力求情感的真切和意象的忠实。”的确，在这本诗集中，最让我感动的就是那辑“生命之悟”，那时王芳经历并完成了一次“失去父母之痛到情感出浴”的艰难过程，开始思考生死问题。带着回忆的温暖，她写下了《父亲，你不是背影》《妈妈是一个家》《生死门》等诗作。这些字里行间满溢真情的诗作，读后让人在泪光中深思。王芳说，这是她最为珍视的一段情感历程。可以说，她的诗和产生诗作的心路历程，是她生命过程中重要和难忘的一部分，就像生命中的爱情和事业一样。

我是一个把复杂的事情简单化的人，一直以来，我这样判断一首诗的好坏：一是灵魂，看其有无表达的思想；二是情感，是否捕捉到了最具表现力的细节；三是语言，文字构筑的意象是否让人产生审美的享受。在这本诗集中，我强烈地感受到，随着诗的一行行推进，诗情越来越走向理性的高地，情感也从恣意张扬走向了内敛专注。尤其是随着时间的流逝，诗观的日益成

熟，到最后诗人已完全敞开心怀打开心窗，走出了个人情感的小天地，把自己融于火热的生活和纷繁的现实中。一如王芳所说，震醒之后，断裂之后，成就了自己，“孤单的我必须去独自面对社会，去经历冷暖世间，来安顿自己的人生。”于是，我们看到诗人蜕变了，远离了风花雪月，远离了儿女情长，以女性的视角关注社会，关注人类，真实地记录下一个看似渺小的现代女性的“现代之思”，从而使她的诗作真正具有了“九叶诗派”的那种强烈的时代感、历史感和现实精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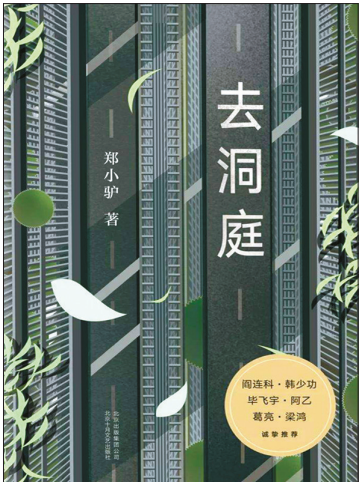


西风吹老洞庭波

——长篇小说《去洞庭》读后有感

傅晓慧

有些长篇小说，也许从技巧上来说，并不见得有多么精湛、高深，但你确实会被它打动。一半是因为故事情节，一半则有赖于作者的用心。郑小驴的《去洞庭》就是这样一部作品。在整个阅读过程中，我能感受到作者对于笔下人物命运那种休戚与共的关注，总有一些深情的作家会为自己塑造的文学



形象而悲欣交集。

《去洞庭》采用多线结构展开故事：五个人前往洞庭，最后走向的其实是自己命运的尽头。先是农村少年小耿，因家庭贫困，早早辍学。在没有学历、人脉包括其他任何资源的情况下，他只能被挤压至社会最底层，干最累的活儿，赚最少的钱。小耿的反弹是在一次冲动后，绑架了一个叫张舸的女人。故事到这里，暂且中断。接下来，张舸的人生过往被缓缓开启。她渴望被爱，但爱而不得。在经历了一场巨大欺骗后，涣散了对未来的信心，开始带着嘲弄和报复的心态游戏人间。当她遇到胆怯的劫匪小耿后，“要挟”对方带自己去老家岳阳，否则她就报警。至此，故事再一次中止。作者另起炉灶勾画了一对老夫少妻。作者的企业家史谦和美貌的中产少妇顾桦，中间还掺杂进了一位英俊的编剧岳康。生活的表象下面，总是充满盘根错节且凌乱不堪的隐秘，有些人装作不知，有些人确实不知。

小说没有义正词严的现实主义批判，也没有对人物进行道德高度上的谴责，更没有下一些“可怜之

人必有可恨之处”的断语。五个或贫或富、或智或愚的主人公，在作者眼中，皆是“人间失格”后的牺牲品。小耿落地生根就是赤贫，他四顾茫然，知道没有飞来横财的话，根本保不住罹患绝症的父亲。他辛苦打工，可又情不自禁在混乱的打砸抢中发泄着对命运的极端怨恨。站在阶层另一端的史谦，是那种辗转于商场、情场、赌场之间，日子过得风生水起的大老板，然而祸根其实早就已种下。眼前的一切不过是场“眼看他起高楼，眼看他宴宾客，眼看他楼塌了”的多幕剧：妻子出轨，生意失败，他雇凶收拾第三者的行为又致人死命。史谦的妻子顾桦是个怀有文艺之心的美女，希望过一种精神物质双富足的生活。她既离不开丈夫带来的金钱和舒适，也不愿放过和心仪勇士之间的露水情缘。她兴致勃勃，葆有一颗试探生活的冒险之心，只是越来越多地被欲望牵引……意外身亡的岳康生前活得很努力啊，可惜他在靠着才华跻身京城文化圈后，没能及时认识到：情感上的随性而为，并非“浪漫”，而是“错误”。《去洞庭》中，我最同情的还

是张舸。她从头至尾都挺无辜的，不过就是憧憬大城市，却忽视了机遇的另一面也附着更大的风险。好在作者最终愿意将悲悯放在历经磨难的她身上。岳阳城内，从车祸昏迷中苏醒过来的张舸，渐渐从生活的泥潭中挣扎出来。秋阳一片，暖风融身。

五个人前往洞庭，有的身陷圈套，有的溺水而亡，有的死里逃生……故事充满了宿命感。宿命的背后，是作者对当下这个时代的深刻洞察。“西风吹老洞庭波”，小说中的“洞庭湖”明显带有隐喻色彩，多少人沉潜其中，寻不见出路。张舸父亲在全书末尾有过一句意味深长的感慨：“这个社会到底怎么了？”是啊，悲剧的症结在何处？为什么那么多人苦思冥想做出的选择，到头来不过是一场接一场的荒唐试错。《去洞庭》从不同的个体角度提出了共同的疑问：外部环境怎样在不知不觉中诱发人性的畸变？当我们习惯于将所有罪责归咎于时代和社会的时候，是否也应该低头自省？我们的精神世界是在什么时候，出现了深不可测的重重沟壑？